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782,25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2.94%；通过"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公司股份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29%。上述股份来源为国资公司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2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资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816,84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

2026年5月12日，公司收到国资公司《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2026年4月10日－2026年5月11日期间，国资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05,6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211,2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情况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6.8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5.2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0,782,254股
持股比例	12.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20,782,254股

此外，国资公司通过"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公司股份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2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质押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持股5%以上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5日
减持数量	4,816,846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10日～2026年5月1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605,615股 大宗交易减持，3,211,231股
减持价格区间	31.50～36.64元/股
减持总金额	157,530,897.3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3.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
当前持股数量	15,965,408股
当前持股比例	9.94%

此外，因发行可交换债券需要，国资公司需将股票质押形式变更为股票担保及信托形式，因此国资公司已将通过"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8,500,000股解除质押，并通过"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2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4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的，系四舍五入所致。减持总金额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500007821882 89J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______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4月16日－2026年5月11日，国资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46,1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国资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999,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国资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7,111,490股变动至24,465,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6.89%减少至15.24%，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61.1490	11.59	1,596.5408	9.94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2026/04/16-2026/05/11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850.0000	5.29	850.0000	5.29	/	/
合计	2,711.1490	16.89	2,446.5408	15.24	--	--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资公司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国资公司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翁伟武先生的通知，获悉翁伟武先生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办理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注1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翁伟武	是	5,555,555	3.49%	1.32%	2025.8.13	2026.5.11	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注1：总股本以公司2026年5月11日股本419,993,636股计算，下同。

上述股份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解除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翁伟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业务办理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业务办理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翁伟武	159,258,180	37.92%	80,402,088	74,846,533	47.00%	17.82%	65,544,655	87.57%	71,410,085	84.60%
柯丽婉	6,451,200	1.54%	2,130,000	2,130,000	33.02%	0.51%	2,130,000	100.00%	2,708,400	62.68%
许雪妮	640	0.000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65,710,020	39.46%	82,532,088	76,976,533	46.45%	18.33%	67,674,655	87.92%	74,118,485	83.53%

注2：上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变动不涉及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4,173.6716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19%，占公司总股本的9.94%，对应融资余额为20,7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4,829.9716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9.15%，占公司总股本的11.50%，对应的融资余额为23,700万元。翁伟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柯丽婉女士、许雪妮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上述人员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后续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股票解除质押的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6-035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6月16日
- 兑付本息金额：109元人民币/张（含最后一期利息）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6月17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6月17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11日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16日

自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6月16日，"润达转债"持有人仍可依据约定的条件将"润达转债"转化为公司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6号文核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公开发行了5,500,000张（550,0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5,000万元，发行期限6年，票面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185号"自律监管决定书同意，公司5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润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88"。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9%（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09元人民币/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润达转债"将于2026年6月12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6月11日为"润达转债"最后交易日。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6月16日），"润达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润达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润达转债"目前转股价格为12.97元/股，请投资者注意转股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兑付债券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润达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6月16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润达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09元人民币/张（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6月17日。

五、兑付办法

"润达转债"到期兑付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证券商划入"润达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6月12日起，"润达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6月17日起，"润达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68406213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0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 至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nkj@snbiophar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0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文永均先生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余啸海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饶进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伍利先生

独立董事：徐正松先生、贺泽凯先生、刘霞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 至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nkj@snbiophar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饶进 张露

联系电话：028-88203615

邮　箱：snkj@snbio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301358　　证券简称：湖南裕能　　公告编号：2026-033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30-16:30在全景网举办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谭新乔先生，职工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汪咏梅女士，财务总监王洁女士，独立董事钟超凡先生，保荐代表人胡德波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7: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6-49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债券代码：524739　　债券简称：26太阳GK0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2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郭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郭毅先生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7年5月8日，现因组织安排，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职务，辞职后郭毅先生不在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郭毅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毅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

郭毅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郭毅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董事长张会学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选聘新的董事会秘书。

董事长张会学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3052461

传真号码：010-83052459

电子邮箱：cecsec@cecep.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7层

邮编：100082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6-018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

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6,447,000股后的727,494,0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27,372,327.9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为4.460471元（按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比例时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比例=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4460471元。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

1、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5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配方案

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33,941,062股剔除已回购股份6,447,000股后的727,494,0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5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05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9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45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2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5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股利将于2026年5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股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194	深圳市能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08*****578	湖南闽能投资有限公司
3	01*****158	吴学愚
4	01*****252	周祖勤
5	01*****927	范志宏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7日至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股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本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公司总股本=327,372,327.90元/733,941,062股=0.4460471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七位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比例。

即在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4460471。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朱理；

咨询、传真电话：0731-8162767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6-48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债券代码：524739　　债券简称：26太阳GK0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太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20,954,9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53%。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925,804,112股变更为3,904,849,212股。

2.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5月11日办理完成。

3. 因本次股份回购注销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太能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5.55元/股。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批准及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69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2025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40）、《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63）、《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6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6.69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63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5年7月11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7）。

因公司实施2025年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6.63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57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6年1月8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3）。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954,900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0.53%，其中最高成交价为5.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4元/股，成交均价为4.81元/股，使用总金额为100,862,480.00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5年8月14日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5）。

二、回购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已于2026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注销期限符合相关规定。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注销前：数量（股）	本次注销前：比例	注销股份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6,949	0.04%	——	1,456,949	0.0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24,347,163	99.96%	20,954,900	3,903,392,263	99.96%
总股本	3,925,804,112	100%	20,954,900	3,904,849,212	100%

注：以上数据为本次注销手续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太能转债"（债券代码：127108）处于转股期，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本"可能会在公告日与上表存在一定差异。

三、关于不调整"太能转债"转股价格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times 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注销适用于上述增发新股或配股公式。计算过程如下：

$P1=(P0+A\times k)/(1+k)=(5.55-4.81\times 20{,}954{,}900/3{,}925{,}773{,}849)/(1-20{,}954{,}900/3{,}925{,}773{,}849)\approx 5.55$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5.55元/股，A为回购均价即4.81元/股，k为注销股份占总股本（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30,263股）比例=-20,954,900/3,925,773,849=-0.53%，P1为调整后转股价5.55元/股。

综上，因本次股份回购注销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太能转债"的转股价格无需调整，仍为5.55元/股。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履行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决策程序，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　☐分析师会议 ☐媒体采访　√业绩说明会 ☐新闻发布会　☐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　☐电话会议 ☐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宝莫股份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进行，面向全体投资者
时间	2026年5月11日15:00-17:00
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
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李鼎财务总监：王姝怡独立董事：鲁文华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1.董秘你好，请问公司目前股东人数是多少呢？ 答：截止2026年5月8日收盘，公司股东总数为35,093名。 2.请问公司2026年的发展规划，有没有投资计划。 答：公司2026年将继续围绕自身主业发展，采取"稳固油田市场、开拓社会市场、布局国际市场"的市场战略，一方面争取扩大产品在三次采油市场的份额，同时也将持续关注国内直溶业务板块、水处理板块的业务机会和海外市场的业务机会，在拓宽销售渠道的同时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努力实现产品利润的多元化增长。目前暂无新的投资计划，后续如有明确的投资标的和计划，公司会及时、准确、公平地按照监管要求进行披露。
附件清单	无
日期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2月13日收到公司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世鹏先生提交的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申请。张世鹏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为保障公司法人治理及信息披露相关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在公司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前，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总经理李鼎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期限不超过三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限即将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应当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应在原任董事会秘书离职后六个月内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为持续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正常推进，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由公司董事长胡瀚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为止。代行期间，胡瀚阳先生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业务规则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全面履行董事会秘书各项职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法定程序，积极推进新任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及聘任相关工作。

董事长胡瀚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46－7778611

传真：0546－7782476

电子邮箱：bdo@baomogf.cn

办公地址：山东省东营市西四路624号长安大厦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若公司总股本在利润分配实施前发生变化，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内容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4、本次分配方案实施时间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度。

2、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9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4.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6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3、本次利润分配以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分配，无需因股本总额的变动调整分配比例。

4、若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9,647,790股为基数，利润分配总额为171,859,116.00元（含税）。

三、分红派息日期

1、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9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20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26年5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利润分配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5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证券账户	股东名称
1	08*****426	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
2	08*****875	新余元汇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08*****319	新余元周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08*****282	新余元向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11日至登记日：2026年5月1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方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1号上城国际5栋25楼

咨询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联系人：张黎

七、备案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奔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珠海奔图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奔图打印"）提供不超过6.00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珠海分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公司为珠海奔图打印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担保。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自2026年5月6日起至2029年5月6日止，本保证的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珠海奔图打印应向建设银行珠海分行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银行珠海分行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建设银行珠海分行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建设银行珠海分行为珠海奔图打印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珠海奔图打印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建设银行珠海分行与珠海奔图打印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建设银行珠海分行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60.97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5.2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6.86%，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0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信通电子　　证券简称：001388　　公告编号：2026-018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3日